

LCYtech.

股票代號：4989

李長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議案參考資料

時間：114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 10 樓 1002 會議室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

- 一、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文吉會計師及劉建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查核意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 二、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附件三(第 7 頁至第 31 頁)。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

-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以下同）305,228,129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289,550,563 元，本期待彌補虧損 15,677,566 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 15,677,566 元彌補虧損。彌補虧損後剩餘虧損金額為新台幣 0 元。
- 二、擬具 113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七(第 35 頁)。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說明：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及為符合公司法第 195 條及第 199-1 條規定，增訂董事改選任期之條文。本公司爰依其內容修訂「公司章程」。

二、「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八(第 36 頁)。

三、敬請 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符合公司法第 172 條第 5 項及第 185 條第 1 項之召集事由

公司法第 172 條第 5 項		
應列入股東會 召集事由項目	本次股東會 召集事由	備註
選任或解任董事	—	無左列情事。
變更章程	已列入 討論議案	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及增訂董事改選任期之條文。
減資	—	無左列情事。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	—	無左列情事。
董事競業許可	—	無左列情事。
盈餘轉增資	—	無左列情事。
公積轉增資	—	無左列情事。
公司解散、合併、分割	—	無左列情事。

公司法第 185 條第 1 項		
應列入股東會 召集事由項目	本次股東會 召集事由	備註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 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 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 營之契約	—	無左列情事。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 營業或財產	—	無左列情事。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 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 影響	—	無左列情事。